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楊書佩

電話：05-5523162

電子信箱：ylhg28286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推二字第11438150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4YS10170_1_08170228055.pdf、114YS10170_2_08170228055.png、114YS10170_3_08170228055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114年布袋戲傳習中心旗艦計畫－劇本創作徵選簡章」案，徵件截止日修正為114年10月15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6月24日府文表二字第114381404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本案原函載明報名期間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止，係為誤植，請惠予協助更正為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0月15日止，其餘公告內容均無異動，敬請協助更新資訊並轉知所屬單位或創作者，疏漏之處，尚祈見諒。
- 三、檢附原函、簡章及海報。

正本：基隆市文化觀光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、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、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際劇評人協會台灣分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表演藝術協會

表演藝術科 收文:114/07/09



331140014639 有附件



副本：本府文化觀光處



裝

訂

線

